

对市人大十六届四次会议 第 0597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沪虹商管〔2026〕62 号

杨彩虹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以国有企业为核心引擎，打造虹桥企业出海高质量服务枢纽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本建议办理情况概述

本建议聚焦国企资源融入虹桥出海公共服务体系，分析了现状与不足，提出了健全国企资源统筹整合机制、完善国企主导的风险共担体系、构建国企与平台一体化服务格局、强化国企引领的国际规则对接等四个方面的对策。

收到建议后，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高度重视，组织专项研究，委领导牵头召开意见征询会，面对面听取意见建议，多次沟通推进举措。在 4 月 10 日市人大专题工作会议上，我委与市国资委以及市商务委、市经信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等部门深入交换意见，逐条对应形成工作共识。

二、建议相关方面的工作基础

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以下简称“虹桥商务区”）是服务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的核心枢纽，正聚焦制度型开放加快推动资源要素跨境流动便利化，打造服务企业走出去先行区。为此，虹桥商务区于 2024 年 3 月设立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整合出海服务生态，构建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形

成联动长三角、链接全球的一站式出海服务能力。市委市政府十五五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建设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打造长三角企业走出去服务第一站和长三角制造业研发集聚区。在此过程中，国有企业深度参与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

（一）构建国企主导的平台运行机制

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由管委会、地产集团、东浩兰生三方共同签约推进，管委会总体统筹，地产集团提供综合保障，东浩兰生下属上海外服负责整体运营。平台整合推出政策清单、活动清单、服务清单，在全市率先落地 24 小时港澳通行证智能签注功能，持续深化 APEC 商务旅行卡、出境签证等便利化举措，为企业提供数据跨境、境外投资项目许可、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等咨询服务。今年 1-4 月，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累计举办各类活动 120 场，累计吸引 4500 余家企业，其中 42% 为上海以外的长三角企业（同比提升 30 个百分点）。

（二）打造国企参与的海外综合服务网络

发布“虹桥出海图谱”，整合包括中国银行、进出口银行、中信保、国泰海通、苏美达等 21 家具有央国企背景的专业服务机构在内的 135 家专业服务机构资源，推出 25 个出海服务包，服务覆盖 167 个国家和地区、1175 个城市。与中信保合作打造“虹桥数字看板”，为企业提供海外风险管理；依托虹桥国际中央法务区等平台及国际专业服务机构，形成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的实时法律动态；建设“大虹桥全球投资并购项目库”，累计

上线项目 1625 个；深化虹桥数据跨境服务中心功能，开展数据跨境评估、备案、认证等工作。

（三）为国企在内的出海项目提供高质量支撑

发布《中资企业出海指引》及《虹桥出海案例集》，梳理中煤矿建、中交河海等国资项目在内的 10 个企业出海经验，为企业出海提供解决方案。支持长三角“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促进会等机构围绕跨境电商、医疗器械、新能源、人力资源、新能源汽车等建立出海特色服务生态，助力凤凰自行车布局印尼、保加利亚，支持中核华纬工程、云南建投物流、上海外服等分别落地中东、泰国和中国香港。平台累计帮助 143 家企业成功落地海外，服务出海准备期企业 73 家。

三、建议办理落实情况

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已纳入上海市“1+3+X”走出去综合服务体系，承接上海市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虹桥）分平台功能。今年 3 月 26 日，陈吉宁书记在调研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时明确指出，市级平台要做优做强，强化系统集成，完善办事功能；浦东、临港、虹桥等分平台要聚焦各自特色，加强线下平台建设。我们将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全市走出去工作专班指导下，切实做强以集聚专业服务生态、服务长三角企业国际化为特色的线下服务功能，充分发挥国有企业资源优势，加快建设出海企业总部高地、海外综合服务高地、出海制度创新高地，打造长三角企业走出去服务第一站。

（一）关于“健全国企资源统筹整合机制”

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将在市商务委指导下，加强与市级平台资源协同，推荐具有海外综合服务能力的国有企业纳入上海市走出去综合服务体系，推动国有企业海外网点、服务资源、专业人才与市级平台资源深度融合，虹桥做好政策场景、服务场景的承接和落地。

（二）关于“完善国企主导的风险共担机制”

管委会将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形成工作合力，联动国有金融机构、政策性保险机构，依托国企信用优势和项目资源，丰富出海金融服务供给，提升高周期、高风险境外项目金融适配能力。目前，中信保、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等均聚焦服务企业走出去功能与虹桥商务区深度合作，推出特色化金融产品，并将加快推进与浦发银行的战略合作，进一步丰富国有金融机构支撑的出海金融产品供给。

（三）关于“构建国企与平台一体化服务格局”

虹桥商务区已经建立由国有企业主导的平台运营机制，以及由国有企业参与的海外综合服务网络。我们将在市国资委支持指导下，进一步补充吸收上海国有企业海外网络资源，支持国资企业和国有金融机构依托虹桥平台发布出海服务包，完善商务、税务、法务、保险、人力资源等专业服务供给。支持国有企业资源整合优势，立足现有虹桥与长三角出海合作机制，建立海外资源对接渠道，举办出海系列活动和系列培训，共同深化“虹桥服务+长三角制造+全球市场”的协同模式。

（四）关于“强化国企引领的国际规则对接”

虹桥商务区将以新一轮制度性开放为契机，全面对标国际经贸规则，开展首创性、集成式探索，进一步提升资源要素跨境流动便利化水平，不断提高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服务能力。在市经信委支持指导下，积极鼓励支持国有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标准，梳理提炼项目实践中具备优势的技术规范与管理经验，引导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助力中国标准加快走出去。

最后，感谢您对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发展的关心与支持！

上海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6 年 5 月 25 日